



## Noble 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6)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為高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0.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8.5百萬元)及人民幣70.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約28.1%及21.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19.2百萬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7分(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1.8分)。

	截至九月三十日		增加/ (減少)	截至九月三十日		增加/ (減少)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20.5	28.5	(28.1%)	70.3	89.2	(21.2%)
經營溢利 <sup>(1)</sup>	12.6	16.8	(25%)	42.5	55.0	(2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季內 (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5.3)	2.6	(304%)	(19.2)	5.1	(476%)
經營利潤率 <sup>(2)</sup>	61.5%	59.1%		60.5%	61.7%	

附註：

(1) 經營溢利乃根據收入減去已耗存貨成本計算。

(2) 經營利潤率乃根據收入減去已耗存貨成本再除以收入及乘以100%計算。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0,544	28,454	70,265	89,240
其他收益	3	1,288	1,575	1,720	1,7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	(1)	-	-
已耗存貨成本		(8,082)	(11,641)	(27,737)	(34,202)
員工成本		(7,956)	(6,478)	(25,096)	(19,6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9)	(643)	(1,532)	(1,466)
公共設施及消耗品		(1,377)	(587)	(3,991)	(2,759)
租金及相關開支		(5,280)	(4,594)	(16,264)	(13,166)
廣告及市場營銷開支		(386)	(337)	(1,320)	(987)
其他開支		(3,314)	(2,127)	(9,808)	(10,580)
就聯營公司權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	(276)	-
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確認 之減值虧損		-	-	(3,919)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40)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46)	(354)	(1,486)	(1,099)
除稅前(虧損)溢利		(5,618)	3,267	(19,784)	6,990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36	(612)	(57)	(1,869)
期內(虧損)溢利 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5,582)</u>	<u>2,655</u>	<u>(19,841)</u>	<u>5,12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5,318)	2,629	(19,197)	5,092
非控股權益					
- 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264)</u>	<u>26</u>	<u>(644)</u>	<u>29</u>
		<u>(5,582)</u>	<u>2,655</u>	<u>(19,841)</u>	<u>5,121</u>
每股(虧損)盈利 (人民幣元)，基本：	5	<u>(0.02)</u>	<u>0.009</u>	<u>(0.07)</u>	<u>0.018</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累計 (虧損)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291	31,076	15,147	528	49,042	591	49,633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9,197)	—	(19,197)	(644)	(19,841)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2,291</u>	<u>31,076</u>	<u>(4,050)</u>	<u>528</u>	<u>29,845</u>	<u>(53)</u>	<u>29,792</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291	31,076	10,366	528	44,261	1,013	45,2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092	—	5,092	29	5,121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2,291</u>	<u>31,076</u>	<u>15,458</u>	<u>528</u>	<u>49,353</u>	<u>1,042</u>	<u>50,395</u>	

## 第三季度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裕德有限公司（「裕德」，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大寧先生（「陳先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普陀區真南路635弄99支弄24號（郵政編碼200331）。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從事餐廳業務及銷售加工食品和海鮮。

### 2. 編製基準

第三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條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為編製本期間的財務報表而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三季度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 3.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收入</b>				
經營餐廳	18,973	26,686	64,850	84,005
提供管理服務	197	323	606	1,045
銷售加工食品和海鮮	1,374	1,445	4,809	4,190
	<u>20,544</u>	<u>28,454</u>	<u>70,265</u>	<u>89,240</u>
<b>其他收益</b>				
利息收入	8	17	191	33
政府補貼 (附註)	1,280	1,300	1,280	1,300
向聯營公司所授墊款 之推算利息收入	–	58	249	17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200	–	200
	<u>1,288</u>	<u>1,575</u>	<u>1,720</u>	<u>1,708</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約人民幣1,28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300,000元)，為中國政府為鼓勵其業務發展所給予的補貼。該等獎勵並無任何特定條件，因此，本集團已於接獲時確認該等獎勵。

###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	–	612	57	2,383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36)	–	–	(514)
	<u>(36)</u>	<u>612</u>	<u>57</u>	<u>1,869</u>

#### 香港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來源於香港，故並無就稅項作出撥備。

#### 中國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位於北京及上海(上海浦東新區除外)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5.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5,318,000元及人民幣19,197,000元計算得出，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629,000元及人民幣5,092,000元及各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8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80,000,000股)計算得出。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各期間內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7. 儲備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重組前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之股本。

於重組後，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超過重組時為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部分確認為股份溢價。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收入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我們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名軒」在中國不同地區擁有及經營七間餐廳，分佈於上海、北京及青島。此外，我們還在大連管理及經營一間餐廳，及在南通為一間餐廳提供餐廳管理顧問服務。我們亦於上海及寧波經營兩間餐廳（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除上述餐廳以外，我們在上海經營一間食品廠（「上海食品廠」），主要向我們的餐廳提供食品生產服務，以及在上海經營一間海鮮貿易公司（「上海海鮮貿易行」），為我們的餐廳供應海鮮。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人民幣70,265,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9,240,000元減少21.3%。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政府自二零一三年二月起實施新規定，令經營餐廳所得的收入以及提供管理服務所得的收入分別減少人民幣19,155,000元及人民幣439,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首九個月內，經營餐廳及提供管理服務所得的收入錄得跌幅，而銷售加工食品及海鮮的收入錄得增長，由二零一二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4,19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19,000元至本年度同期的約人民幣4,809,000元。該等銷售乃源自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零年收購的上海海鮮貿易行及上海食品廠。該等食品廠經營海鮮貿易，並加工本集團自有品牌「名軒」的XO蟹肉辣醬、蟹粉、加工鮑魚及鹵肉等副食品，並向本集團的餐廳及上海當地一間超級市場供貨。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所提供的品牌包裝食品受歡迎程度與日俱增，而本集團預計將透過增強廠房的生產能力及所生產食品的種類，藉以增加其收入來源，以於短期內獲得更多元化的客戶群。

#### 毛利率

毛利指收入減去已耗存貨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61.67%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60.46%，主要是由於已耗存貨成本的跌幅略低於收入的跌幅。這情況主要由於中國食品成本的上漲幅度自二零一三年下半年起再次增快。

#### 已耗存貨成本

本集團的已耗存貨成本由二零一二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34,202,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465,000元（或約18.9%）至二零一三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7,737,000元。該減少是由於收入下跌及中國食品成本的上漲幅度自二零一三年下半年起再次增快。



## 員工成本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19,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約5,400,000元(或約27.4%)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100,000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工資水平及其他僱員福利整體有所上升。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10,58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72,000元(或約7.3%)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808,000元，主要是由於銷售減少令致信用卡手續費、差旅費用及發展成本有所減少。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所得稅開支，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計提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612,000元及人民幣1,869,000元)。

##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溢利約人民幣29,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虧損約人民幣644,000元。

## 前景

儘管餐飲業正面臨不景氣，管理層對於能夠收窄全個年度的總虧損仍然感到樂觀，並相信本集團將可繼續其業務及鞏固其作為中國高端餐廳經營商的地位。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以中國中端餐廳市場為主要目標的新餐廳在上海揭幕，乃管理層所採取之戰略性措施，以舒緩中國高端餐飲業務受中國政府提倡節儉消費之一連串政策之影響。

於可見將來，本集團將會放慢於中國開設新餐廳的步伐，同時在香港透過開設新店舖、銷售蟹類及本集團自有品牌「名軒」的加工食品(例如炒蟹黃油、蟹宴酒及蟹醋等)擴大其食品貿易業務市場。與此同時，我們亦會繼續改革現有餐廳設施，為員工提供不同的培訓課程，從而改進用餐環境，讓客戶更加滿意。我們亦會透過擴展生產設施及生產食品的種類，進一步增加收入來源。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是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本公司於回顧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該計劃項下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普通股（「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附註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陳大寧先生	1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82,000,000 (L)	65%
張志強先生	2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82,000,000 (L)	65%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大寧先生被視為於裕德有限公司持有的18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志強先生被視為於裕德有限公司持有的18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於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於任何情況下進行投票的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於本公司之權益

名稱	股本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裕德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82,000,000 (L)	65%

附註：

裕德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大寧先生及張志強先生分別持有90%及10%。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於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惟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附帶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於任何情況下進行投票的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之購股權。

### 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數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 合規顧問所持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表示，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有關本公司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的任何權益。

## 競爭性權益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C3.3條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及監察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謝偉銓先生，汪致重先生及楊志偉先生）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大寧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大寧先生、張志強先生及陳明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偉銓先生、汪致重先生及楊志偉先生。